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(GROUP) LIMITED COMPANY

重庆太极〔2018〕628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停止办理协议保留劳动关系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进一步深化集团人事管理制度改革，避免用工风险，减少劳资纠纷，经研究决定，停止办理协议保留劳动关系（以下简称“协保”）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不再办理协保事宜。

二、已办理协保的人员，协议期内可继续按原规定执行：

1、距法定退休时间超过5年以上的协保人员，协议到期前1个月，协保单位应书面通知该同志自行在公司内部联系工作岗位，协议到期后仍未上岗的，依法劝其离职或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

2、距法定退休时间5年及以下的协保人员，协议到期前1个月，协保单位应书面通知该同志自行在公司内部联系工作岗位，

协议到期后仍未上岗的：

(1) 依法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关系；

(2) 根据本人要求，继续签订协保协议至退休，所有费用自行承担。

3、原则上协保到期后，协保人员不得直接办理内退。

三、授权各单位一把手，按《劳动合同法》及公司相关规定，终审本单位员工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事宜。为鼓励员工自谋职业，各单位在支付法定经济补偿金的同时，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另行给予不超过4000元/人的一次性安置费。

四、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，原有规定与本通知相抵触的，按本通知规定执行。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8日

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9日印发

拟稿：聂幽

校核：张渝
